

大千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工程预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该项目目前处于预中标结果公示阶段，公司能否获得此次招标的《中标通知书》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本项目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预中标项目概况

2017年8月25日，吉安政府采购网 <http://218.64.81.5/zfcg> 发布了《泰和县马市生态文化旅游特色小镇 PPP 项目预中标结果公示》（以下简称“中标公示”），大千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为本项目的预中标社会资本，中标公示有关内容如下：

- 1、项目名称：泰和县马市生态文化旅游特色小镇 PPP 项目
- 2、项目编号：GXTC-1772021
- 3、开标日期：2017年8月23日
- 4、公示日期：自2017年8月25日起五个工作日
- 5、采购人：泰和县旅游局

6、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江西省泰和县，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7100000 平方米（约 10644.68 亩），其中蜀口洲规划用地面积 6100000 平方米（约 9145.43 亩），马家洲规划用地面积 1000000 平方米（约 1500 亩）。建设入口服务区、马家洲红色旅游区、蜀江古村文化旅游区、蜀口丽乡慢村旅游区、中洲休闲度假旅游区等功能区，并配套建设供排水、供电、消防、景观绿化等工程。

8、 项目总投资：总投资约 10 亿元。

9、 采购需求：拟采购一名社会资本与泰和县人民政府指定的政府出资方组建项目公司，获得本项目的特许经营权，负责项目投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

10、 股权比例：政府方占股 34%，社会资本方占股 66%。

11、 合作期限：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0 年，12 年合作期满。因特别事项造成的延误可调整合作期限。

12、 中标条件：合理利润率：7.11%；

工程预算价下浮率：5.25%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总投资额约人民币 10 亿元，项目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0 年，如中标该项目，预计对公司 2017 年及今后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1、 该项目目前处于预中标结果公示阶段，公司能否获得此次招标的《中标通知书》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 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本项目进

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5日